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3-050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拟进行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德莱控股”）告知函，上海康德莱控股拟以所持公司部分 A 股股票用于对上海康德莱控股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进行补充质押。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在公司指定信披媒体上披露了《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上海康德莱控股已将持有的 23,600,000 股公司 A 股股票及其孳息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本次可交换债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完成发行，详情请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披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接到上海康德莱控股函告，上海康德莱控股将其所持有的 8,400,000 股进行补充质押。详情请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披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接到上海康德莱控股函告，上海康德莱控股将其所持有的 5,000,000 股进行补充质押。详情请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披媒体上披露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根据《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专业投资者）》约定的维持担保比例和追加担保机制，上海康德

莱控股拟将持有的 9,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公司 A 股股票自其证券账户划转至质押专户以办理补充质押登记，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补充担保。

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的股票补充质押登记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8 日